署將會嚴格把關，除研提政策環評及將 CCS 納入個案環評項目外，並關切國際 ISO 標準研擬進度，將國際最新監測、風險與安全性評估納入規範。

（六）行政院函送林委員佳龍就臺中大甲幼獅工業區交通及土地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7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039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7）

林委員就臺中大甲幼獅工業區交通及土地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有關林委員建議於大甲幼獅工業區新闢道路至經國路部分，查臺中市政府已規劃「大甲幼獅工業區幼二路打通工程計畫」，總經費 1 億 8,580 萬元，目前臺中市政府已編列 103 年度預算，俟臺中市議會通過後即可辦理。

二、有關撥用大甲幼獅工業區周遭土地使工業區擴廠部分，經查臺中市政府刻辦理大甲幼獅工業區擴編計畫相關規劃作業，經濟部工業局將責請該工業區服務中心持續掌控辦理進度。又若該工業區因擴廠需使用國有非公用土地，得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申請讓售或出租。另查國防部於臺中市大甲區列管「大甲泵站」1 處營區，現況空置，經檢討無運用計畫，地上房建物已分別於本（102）年 2 月 23 日及 5 月 6 日完成報廢，將俟完成地上物拆除後，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接管；倘幼獅工業區對上開營區有用地需求，國防部可檢討納入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財源清冊，俟報奉行政院核定後，由經濟部辦理有償撥用。

（七）行政院函送林委員佳龍就臺中大里區、霧峰區大里溪沿岸自行車道設置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7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6039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4-1-9）

林委員就臺中大里區、霧峰區大里溪沿岸自行車道設置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行政院於民國 101 年 12 月核定通過「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計畫」，期程自本（102）年至 105 年，以「串連」、「優質化」為重點工作，加強建設尚未串連之自行車道路網，整合各地方自行車道系統、建構優質自行車道為目標。教育部並於本年 5 月 20 日將「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建設計畫」補助原則函送各地方政府，補助範圍為環島串連自行車道路線、跨地方串連自行車道路線、直轄市及縣（市）區域內串連之自行車道路線。

二、另內政部以「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為跨部門資源整合平台，整合該部與交通部、經濟部、文化部、行政院經建會、環保署、原民會、農委會、客委會及教育部等 10 部會共 25 項關聯性公共建設計畫，將自行車道路網串連配合城鎮環境改造工作，以發揮整體建設之加值綜效。